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2006.12.30 星期六

证券代码:600091 股票简称:明天科技 编号:临 2006-037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12月18日以传真、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06年12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总裁程东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投资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2006年12月28日公司,与鄂尔多斯市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泰隆华胜科技有限公司,包头市黄河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通九物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同意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5.1亿元,用于增加该公司的注册资本。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后,总股本扩大为14亿元,公司持有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5.1亿股,占其总股份的36.43%。是该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转让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于2006年12月25日,与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0%股份,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交易总额为人民币18255.01万元。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

2、公司于2006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会议,经会议审议和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转让公司持有的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刘秀凤、张存瑞、杨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非关联交易,此次股权转让对公司收益不会构成影响,可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规避国家宏观调控的政策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0%股份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张福青先生辞去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总裁程东胜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刘建良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刘秀凤、张存瑞、杨锋发表独立意见:
因张福青先生辞去公司工作,经公司总裁程东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决定聘任刘建良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经审阅候选人刘建良先生的相关资料,本人具备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未发现《公司法》、《公司章程》限制的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情况。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规定,同意免去张福青先生常务副总裁职务,聘任刘建良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刘建良个人简历:
刘建良先生,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91年7月—2005年3月,在北京燕山石化公司工作,历任营销处副处长、芳烃事业部经理、计划部长、办公室主任、技术部主任及下属多家企业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05年7月—2006年7月,任内蒙古乌达煤电集团总经理职务;现任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

证券简称:明天科技 证券代码:600091 编号:临 2006-038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6年12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亲自参加监事会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鄂尔多斯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投资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转让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对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股权投资,进行高速公路的建设营运,有利于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分散对外投资风险,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审查和审核股权投资资料,运作程序合规、合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3.公司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合理,无内幕交易行为,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情况。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 兴发 公告编号:2006-063

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6年10月29日上午9点

2、召开地点: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兴发大厦七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黄学文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83,6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1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公司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对《关于公司与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部分资产置换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83,6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表决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 张家界 公告编号:2006-44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及召开日期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最终方案的有关报批程序尚在履行中,公司原定于2007年1月15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议”)不能如期举行。因此,公司将变更本次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及现场会议召开日期,网络投票和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的时间相应顺延。现将有关变更事项公告如下:

1、将原定的股权登记日2006年1月5日调整为2007年2月16日(星期五)。

2、将原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1月15日调整为2007年3月2日(星期五)下午14:00。

3、原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1月11日、12日、15日,现调整为2007年2月28日(星期三)、2007年3月1日(星期四)和2007年3月2日(星期五)的每日9:30-11:30,13:00-15:00。

4、原定的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时间为2007年1月6日至2007年1月12日每日9:00-17:00,以及2007年1月15日上午9:00-12:00。现调整为:2006年2月17日至2007年3月1日(每日9: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以及2007年3月2日上午9:00-12:00。

5、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召开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提示公告刊登时间分别为2007年2月26日(星期一)、2007年2月28日(星期三)。

鉴于公司变更相关股东会议时间而导致以200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审计报告超过有效期,公司董事会决定重新确定2006年10月31日为

证券代码:600091 股票简称:明天科技 编号:临 2006-039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12月18日以传真、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06年12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总裁程东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投资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2006年12月28日公司,与鄂尔多斯市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泰隆华胜科技有限公司,包头市黄河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通九物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同意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5.1亿元,用于增加该公司的注册资本。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后,总股本扩大为14亿元,公司持有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5.1亿股,占其总股份的36.43%。是该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转让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于2006年12月25日,与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0%股份,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交易总额为人民币18255.01万元。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

2、公司于2006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会议,经会议审议和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转让公司持有的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刘秀凤、张存瑞、杨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非关联交易,此次股权转让对公司收益不会构成影响,可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规避国家宏观调控的政策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0%股份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张福青先生辞去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总裁程东胜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刘建良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刘秀凤、张存瑞、杨锋发表独立意见:
因张福青先生辞去公司工作,经公司总裁程东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决定聘任刘建良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经审阅候选人刘建良先生的相关资料,本人具备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未发现《公司法》、《公司章程》限制的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情况。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规定,同意免去张福青先生常务副总裁职务,聘任刘建良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刘建良个人简历:
刘建良先生,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91年7月—2005年3月,在北京燕山石化公司工作,历任营销处副处长、芳烃事业部经理、计划部长、办公室主任、技术部主任及下属多家企业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05年7月—2006年7月,任内蒙古乌达煤电集团总经理职务;现任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

证券简称:明天科技 证券代码:600091 编号:临 2006-038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6年12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亲自参加监事会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鄂尔多斯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投资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转让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对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股权投资,进行高速公路的建设营运,有利于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分散对外投资风险,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审查和审核股权投资资料,运作程序合规、合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3.公司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合理,无内幕交易行为,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情况。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0%股份,协议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06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价值作为确定转让价格的依据,转让款共计18255.01万元。本次交易以现金支付,转让款由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自本协议签之日起十日内付清。

五、转让给股东所得款项18255.01万元全部用于公司投资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内容详见临2006-040公告

六、转让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转让股份的原因

公司于2002年12月实际投资18,000万元,与包头市雅信贸易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共同组成了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专门负责对2×220t/h 供热锅炉项目的实施,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由于国家对产业政策进行了调整,加强了部分产业的规划导向和宏观调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供电、供热项目的建设,该项目一直未能完成建设。2005年1月2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将单机容量5万千瓦及以下的常规小火电机组列为淘汰类项目,根据该规定我公司原规划设计属于限制和淘汰的范围。近几年内内蒙古地区电厂及供热项目上马较多,区域性供电紧张的状况得到了改善,国家加强了对该区域电厂项目的规划和调控,即使公司再扩大该项目规模,重新报批,获批的可能性很小。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决定,将公司持有的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0%的股权,按照每股净资产价值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六、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此次转让有利于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分散对外投资风险,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会议决议及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2、股权转让协议;

3、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4、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